

股票简称：航新科技

股票代码：300424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光宝路1号)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二〇一九年六月

重要声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航新科技”）对外公布的《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广发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广发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重要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 2018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7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
第五章 本次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12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4
第七章 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偿付及偿债保障措施履行情况	15
第八章 本次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6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本次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7
第十章 其他情况.....	18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2018年11月22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23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2,000万元的公司债券。

二、债券名称：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18航新S，112834。

四、发行主体：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发行规模：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含1.20亿元），一次性发行，最终实际发行规模为1.20亿元。

六、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公司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按票面金额平价发行。

七、债券期限：本次公司债券的期限为3年，在债券存续期的第2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八、债券形式：本次公司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九、债券利率：本次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6.30%。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年利率为本次公司债券原有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续期限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债券的利率将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

十、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固定利率，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回售条款：本次公司债券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条款。

十二、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1.2亿元（含1.2亿元），由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十三、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级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次债券信用评级为AAA。

十四、跟踪评级结果：根据监管部门和新世纪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新世纪评级将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航新科技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根据新世纪评级出具的《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航新科技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十五、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 2018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

2018年度，广发证券作为18航新S的受托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航新科技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航新科技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名称：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Guangzhou Hangxin Aviation Technology Co.,Ltd.
- 3、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4、股票简称：航新科技
- 5、股票代码：300424
- 6、注册资本：23,995.1970 万人民币
- 7、法定代表人：卜范胜
- 8、公司设立日期：2005 年 11 月 23 日
- 9、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101781235119U
- 10、住所：广东省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光宝路 1 号
- 11、董事会秘书：胡珺
- 12、证券事务代表：周超
- 13、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光宝路 1 号
- 14、邮政编码：510633
- 15、联系电话：020-66350978
- 16、联系传真：020-66350981
- 17、互联网网址：<http://www.hangxin.com/>
- 18、经营范围：航空、航天相关设备制造;航空器零件制造;航空航天器修理;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铁路运输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通信交换设备专业修理;雷达、无线电导航设备专业修理;其他通信设备专业修理;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机械零部件加工;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交通安全、管制及类似专用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船舶修理;商品批发贸易（许可

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二、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458.9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9.4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30.1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4.58%。公司整体业务规模实现增长,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但下述因素影响以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1、设备研制与保障业务受到客户机构调整等因素影响导致部分合同签署及付款进度延后,未能实现在本报告期确认收入。

2、航空维修及服务业务一方面因并购爱沙尼亚Magnetic飞机维修有限公司产生中介、利息支出等费用于本报告期内支付,影响了本期利润;另一方面,虽然2018年度国内机队数量整体呈上升趋势,航空维修市场空间仍处于增长阶段,但由于国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致公司毛利率下滑,对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产生负面影响。公司积极利用Magnetic飞机维修有限公司与公司业务的互补性优势,自2018年末开始引进欧洲航空公司客户作为公司国内航空维修及服务业务的有效补充,未来将充分发挥境内外协同效应。

3、部分控股子公司从事的新业务尚未形成规模,报告期内未实现盈利,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业务层面,多项机载设备、测试设备及保障产品完成鉴定,无人机和发动机综合保障等领域取得突破进展;在机载产品研制上获得多项突破,例如,某重点型号综合数据采集系统和完好性使用监测系统通过鉴定,某型号无人机飞行参数记录系统和某型号宽体直升机HUMS系统完成鉴定等,并已经开展PHM(飞机故障预测与健康)、CMS(飞机中央维修系统)、EMU(发动机健康监测)和某试点建设大数据应用业务等研制批产。由公司自主研制的某新机型机载设备完好性使用与监测系统和综合数据采集系统,顺利通过某机关组织的新产品技术鉴定审查,上述系统是该机型国内首批通过技术鉴定审查的机载设备。通过鉴定后,将根据某机关装备计划批量装机。

在航空维修及服务方面,利用自身深耕民机维修领域多年积累的行业优势,

积极延伸产业链、拓展海外市场。公司通过收购MMRO作为民机维修及保障全产业链布局的起点，未来将全面整合全球民航维修业务。在经营方面已产生协同效应，提升了公司业绩。

三、发行人 2018 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2018年度审计报告，截止2018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达215,979.70万元，较2017年末增长75.81%，主要由于2018年收购合并MMRO公司；负债总额达120,485.24万元，较2017年末增长270.62%，主要由于新增并购贷款及发行公司债券；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95,456.22万元，较2017年末增长5.79%。发行人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75,458.97万元，较2017年增长59.40%。2018年度，发行人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030.18万元，较2017年度降低24.58%。2018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75.65万元，较同期增长59.27%，主要是合并范围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4,501.09万元，较同期下降5,010.01%，主要是新增投资北京德风、天弘航空和MMRO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5,751.63，较同期增加9,830.45%，主要是银行借款，股东借款及发行公司债增加所致。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增减率
资产总额	215,979.70	122,850.44	75.81%
负债总额	120,485.24	32,508.82	270.62%
股东权益合计	95,494.45	90,341.62	5.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5,456.22	90,232.16	5.79%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75,458.97	47,338.08	59.40%
营业利润	4,175.29	7,302.11	-42.82%
利润总额	4,425.33	7,408.27	-40.27%
净利润	4,958.96	6,629.12	-25.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30.18	6,669.66	-24.58%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5.65	-9,761.59	59.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01.09	-870.86	-5,01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51.63	561.42	9,830.4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7,307.94	-10,089.97	172.43%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923号”文核准，航新科技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2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工作于2018年12月25日结束，最终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20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6.30%，扣除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872.80万元。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50%资金用于归还股东借款，50%资金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二、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约定使用完毕。

第五章 本次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本次公司债券由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再担保”）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次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其他应付的费用。2018年7月11日，广东再担保为本次债券出具了担保函，并与公司签订了担保协议。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根据“致同审字（2019）第440FB0544”号审计报告，担保人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相关情况如下：

一、担保人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842,468.55
净资产	716,478.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49,059.55
营业收入	40,369.05
净利润	15,87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4,425.34
资产负债率	14.95%
流动比率	5.61
速动比率	5.61
净资产收益率	2.22%

二、担保人资信状况

广东再担保是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十一届18次常务会议纪要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平稳健康发展的意见》（粤府[2008]104号）文件，由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代表广东省人民政府出资成立的省级担保机构。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广东再担保公司100%股权。广东省人民政府持有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因此，广东再担保的控股股东为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广东再担保主要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担保及再担保业务、投资及资本运作以及与信用担保有关

的中介服务、企业财务顾问、咨询服务等。

广东再担保现持有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业务范围包括开展再担保业务、办理债券发行担保业务等。

经联合信用评级出具信用评级报告综合评定，广东再担保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三、担保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广东再担保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5,473,583万元，占广东再担保净资产规模的763.96%，总资产规模的649.71%。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偿付及偿债保障措施履行情况

本次公司债券起息日为2018年12月25日，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2月25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在第2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12月25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未到本次公司债券首个付息日，因此尚未支付利息。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存在异常，未发现发行人发生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等情况。

第八章 本次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监管部门和上海新世纪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上海新世纪评级将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航新科技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根据新世纪评级出具的《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航新科技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本次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指定的负责处理与本次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章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航新科技未向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18年度，航新科技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2018年度，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6日